中共海丰县市场物业管理总站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0年10月29日至2021年1月8日，县委第五巡察组对海丰县市场物业管理总站党组开展了巡察“回头看”。2021年6月22日，县委第五巡察组向海丰县市场物业管理总站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以高度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抓紧抓实巡察“回头看”整改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迅速动员布置。我站党组坚持把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贯穿巡察“回头看”整改工作全过程，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做到思想高度统一、行动高度自觉、步调高度一致，确保巡察整改始终沿着正确方向推进。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学习传达巡察“回头看”反馈会精神，研究制定整改工作方案、整改工作台账，召开巡察“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刻理解把握巡察整改工作任务要求，进一步增强落实巡察整改工作的自觉性。

（二）加强组织领导，细化整改任务。一是成立了落实巡察“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担任组长，党组成员担任副组长，各股室及物业所负责人担任成员，并设立了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为扎实推进巡察整改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二是制定了巡察整改方案和整改任务工作台账。党组召开巡察整改落实专题会议，研究确定了巡察整改任务具体分工，审定了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工作方案等巡察整改文件，制订整改方案，明确整改内容、整改措施、责任单位、责任领导和完成时限，确保巡察整改工作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三）班子率先垂范，层层落实责任。一是强化领导班子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对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做到以身作则，迅速带头开展整改。坚持立行立改，将巡察整改落实与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起来，扎实推动各项整改措施做深做细做实。二是党组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整改工作亲自抓、负总责，在整改工作期间，与班子成员、干部职工多次开展谈心谈话；三是班子成员认真落实“一岗双责”，主动认领问题，带头推进了分管领域问题整改落实，在物业系统上下形成了齐抓整改、共促落实的良好工作局面。

（四）强化督促检查，统筹推进整改。一是围绕巡察反馈的2大方面15个问题，列出巡察反馈的问题清单，认真对照梳理，制定了50项具体整改措施，认真梳理检查巡察整改工作推进情况，紧盯尚未完成整改的问题，一项一项抓落实，统筹推进巡察整改工作。二是坚持分类抓好整改，对于能够马上解决的问题，做到即知即改、立刻就办，第一时间整改到位，同时建章立制，适时做好“回头看”，形成长效机制；对条件暂不允许、不能马上整改的，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时限，确保整改工作扎实推进、取得实效。目前，已整改到位的问题有9个，持续推进中的问题5个，尚未整改到位仍需大力推进的问题1个，共清退违规发放资金132712元，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二、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推动巡察“回头看”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针对“‘四个意识’树得不牢，班子凝聚力、战斗力不强问题整改不到位，党组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仍存在差距”的问题。

原因分析：学习上只满足于自身工作需要、满足上级任务而学习，工作中过多地忙于日常事务中，学习的主动性、紧迫性不够，对中央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难以沉下心来系统全面地学习研究，学用结合不紧密。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持续加强政治建设。党组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党组会、理论中心组、支部大会、支委会的“第一议题”。二是研究制订了《2021年县市场物业管理总站党组集体学习计划安排表》（海物业党组〔2021〕4号），重点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和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中研究确定学习内容，紧扣学习重点内容不断完善学习计划，结合县委的重大决策部署，及时组织学习。整改工作开展以来，累计开展中心组学习10次。三是把贯彻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同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深度融合，制订专题学习计划，学好用好《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指定学习材料和重要参考材料，认真学习党史、新中国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历史的重要论述，通过召开专题学习会议、领导班子讲党课、支部书记讲党课及多项活动，丰富学习形式，增强学习教育效果，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该项已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二）针对“‘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发挥不足’问题整改不到位，缺乏长远发展思路”的问题。

原因分析：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的部署上，仅仅满足于学习了、理解了，但在结合工作实际、谋划推动工作上，还存在用老经验、老办法开展工作的情况，对于新常态下如何进一步担当尽责，如何更好地推动下辖市场物业管理与建设工作发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群众提供更好的市场环境和服务等问题缺乏科学、系统、全面的谋划，运用新理论指导实际工作做得还不到位，未能充分发挥党组的职能作用。

整改情况：一是增强创新意识，提升工作水平。通过专题学习、主题党日、中心理论组学习、党支部会议和加强自学等方式，持续加强党的基础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要求班子成员始终保持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真正把心思用在工作上，把精力花在干事上，锐意进取，真抓实干，真正把问题多、困难多、矛盾多、工作打不开局面的地方作为开展工作的主战场，集中力量解决制约市场物业管理发展的矛盾和问题。二是加强市场调研，谋求建立专属门类市场等途径，制订《海丰县市场物业管理总站下辖农贸市场发展建设规划》，为优化市场环境、维护市场安全、规范市场管理、不断加强市场功能服务提供指引。三是抓主业履主责，把好安全生产关。党组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论述，组织召开专题会议讨论研究当前我单位所辖国有市场的消防安全形势以及所要解决的困难和问题，制定了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行动的实施方案，多次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大检查，集中排查整治，坚决消灭安全隐患。同时着力推进消防安全巡查常态化，压实市场承包方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消防巡查日程表，建立各市场消防安全档案，完善相关台账，形成长效机制。该项基本完成整改，并将持续深入推进。

（三）针对“‘执行上级决策部署不到位，搞变通打折扣’问题整改不到位，对历史遗留问题解决办法不多”的问题。

原因分析：工作作风不够扎实，对工作的整体把握不够，主动沟通不够，上级精神没有吃透，基层需求掌握不够，没有牢固树立“一盘棋”的工作思维与工作格局。

整改情况：一是深入学习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县委的工作要求及会议精神，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执行上级决策部署不讲条件、不打折扣、不搞变通，坚决贯彻落实到位。二是以2021年海丰县打造一批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示范点建设项目工作为契机，对海城人民市场和西门市场的市场地面铺设、熟食档升级、商位台面不锈钢翻边、排水沟拆修、厕所修缮等项目进行整改。该升级改造工程于2021年8月动工，目前已基本完成升级改造工作，剩余西门市场熟食档仍需进一步协调升级改造方案。通过提升改造，进一步改善市场配套设施和环境卫生，为群众提供一个干净、整洁、舒适的市场环境。三是根据防疫和爱卫工作要求，常态化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通过广泛开展健康知识宣传、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病媒生物防治，促进农贸市场、办公场所环境卫生改善和广大居民良好卫生习惯养成，推动创卫工作进一步落实到位。四是从为全体职工高度负责的角度出发，认真研究探索缴纳职工社医保解决办法，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于2019年8月起恢复按月正常缴交。五是在县委、县政府和县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将下属单位人员工资经费全额纳入2021年度财政预算。2019、2020两个年度基本工资正常晋升经县人社局批复核准后，已于2021年1月一次性补发到位。2021年1月份起基本工资也已按最新标准发放。2021年上半年住房补贴已于7月发放完毕。六是加强上访职工教育引导工作，向其宣传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耐心做好解释工作。对于能够解决的问题，及时按有关政策协调尽快解决。由于客观原因一时不能解决的，我们耐心疏导，劝导其通过正常渠道和方式，理性表达利益诉求，确保队伍稳定。该项已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四）针对“‘三会一课’制度落实不到位问题整改不到位，党组织生活质量仍然不高”的问题。

原因分析：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结合得不够，存在重业务、轻党建的情况，对党建工作投入的精力不够，深入基层调研不够多，没能从实际出发去思考、研究、指导、解决党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单位党务专职人员变动，党建工作的延续性没有得到很好的保证；基层所人员老龄化严重，支部委员业务能力无法满足需求，对党建工作程序认识不够清晰深刻，统筹指导有待加强。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履行抓党建主体责任，把党建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根据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安排，党组班子成员坚持以党性教育、政治理论学习为主，结合实际选定授课主题和授课方式，带头到所在党支部讲党课，与党员一起学习讨论、一起查摆解决问题，坚决杜绝应付了事走过场。整改以来党组班子成员累计讲党课5场次。二是把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作为从严治党的有力抓手，进一步明确党支部的主要任务和支部书记的基本工作职责，要求各党支部要按照“三会一课”建立台账，坚持时间、人员、内容、效果“四到位”。同时，进一步规范会议记录，如实对党员参加“三会一课”情况进行写实登记，要求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做表率，带头发挥示范表率作用，以积极主动、严肃认真的态度，带动和提升所属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高质量推行，维护党内组织生活制度的严肃性。三是进一步规范“支部主题党日”。把“支部主题党日”作为深化拓展党史学习教育，进一步加强党员教育管理，促进基层党组织的组织生活制度化、规范化的重要载体，进一步完善“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实施方案，将“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作为基本内容。班子成员自觉遵守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杜绝“灯下黑”现象。四是坚持和完善组织生活会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进一步规范组织生活会时间、参会人员、基本内容、遵循的原则和基本程序。注重做好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支部组织生活会后的整改工作，党总支、支部书记为第一责任人，承担整改落实的直接责任，切实落实查摆问题的后期整改，确保活动效果。五是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工作程序、规范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和党建基础台账资料。该项已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五）针对“‘选人用人工作不规范，人员管理混乱’问题整改不到位，人事管理仍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

原因分析：我单位绝大多数职工为原县工商局移交人员，队伍老龄化严重，人才队伍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与业务工作的实际需求还存在较大差距；机关人员“混编混岗”问题由来已久，治理工作影响面广、政策性强、敏感性高，只能与相关部门逐步研究解决；党组对选人用人工作整体统筹及人员配置的科学性、全局性、有效性不足，存在“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思维，由于受到编制数量限制，中层干部储备少，依赖有经验的职工来填补部分负责人职位所需。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的学习，严格坚持民主集中制，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严格落实“一把手”末位表态制。二是开展选人用人和干部队伍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八月中下旬至九月底，党组组织开展了选人用人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系列政策法规的专题学习，重点学习了《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规定》《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印发<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守则>的通知》等政策法规，切实增强选人用人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进一步明确干部选拔的原则、条件和程序，规范选人用人工作。三是积极办理属下事业单位人员转隶工作。党组以机构改革为契机，全力理顺下属事业单位人员问题，由人秘股牵头，对下属事业单位职工档案进行整理核查，核实人员身份，整理相关资料，提交县委编委办理人员转隶手续。目前人员转隶工作已完成，下属单位岗位设置方案已报县人社局核准通过，配套实施方案已提交县人社局备案。目前人员定编定岗工作正在推进中，待该项工作完成后，将按照岗位要求和聘用程序完成两个事务中心的主任及副主任职位的聘用工作，并及时上报备案。四是与深汕合作区相关部门沟通协商，在赤石市场二楼为鹅埠市场物业管理所设置了办公场所，解决了鹅埠市场拆迁后鹅埠所人员没有办公地点的问题。鹅埠市场物业管理所人员，包括4名退伍安置人员，已于2021年4月开始恢复正常上班。目前，鹅埠所人员由我单位代管，待深汕特别合作区与我单位完成剩余移交手续。五是由人秘股组织专人对机关和下属事业单位在职、退休职工档案进行一次全面的归类、整理，并制作个人档案材料目录。同时完善《档案管理制度》，由专人定期整理、完善、审核干部职工人事档案。六是进一步摸清人员情况，加强青年干部培养，立足思想道德与能力水平双重提升，多方式、多渠道、多角度培养优秀青年干部，加强考察，把讲政治、有担当的青年干部充实到中层干部队伍中。七是党组与县委编委及县人社局多次对“混编混岗”人员基本情况进行研究分析，接下来将按照“精准施策、分类解决、逐步消化”的原则，理顺人员编制，并办理实名制手续。该项整改工作正持续推进中。

（六）针对“‘执行财经制度不严，财务管理漏洞多’问题整改不到位，财经管理制度仍有待完善”的问题。

原因分析：党组对财务管理的规范性、严谨性以及财务管理风险认识不足，财务管理制度不够完善，对经费使用的责任意识有待加强。

整改情况：一是党组班子原原本本地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从总体上全面把握、重点领会其基本精神和主要内容，严于律己、洁身自好。二是对领导班子分管线条进行重新划分，明确“一把手”不直接分管财务、干部人事、行政审批、工程建设和物资采购等五个方面的具体工作，由班子其他成员协助分管，逐步形成“副职分管、正职监管、集体领导、民主决策”的机制。三是加强账务管理，制订《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预算管理，规范我单位经费支出行为；严格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我单位财务管理规定的支出范围和审批权限执行，大额经费支出等重大财经事项须经党组研究决定；行政办公经费的支出严格审批手续；细化经费支出的决策、审批、公开等流程。四是完善审批制度。从2021年1月起，报销单据由下属单位负责人审核，由分管财务的领导负责审批。五是加强人员离岗管理，严格落实离岗人员借支现金、借用及持有公物情况审核工作，确定全部交还后方可办理离职手续。

（七）针对“‘市场物业产权不明确、管理不规范’问题整改不到位，部分资产产权至今未能理顺”的问题。

原因分析：海城人民市场、梅陇人民市场、梅陇永水市场、联安市场、陶河市场四至权属复杂，存在用地争议，现未能办理确权手续。西门市场、黄羌市场、鹅埠市场部分产权证件在县市监局（原工商局），因为市场楼上是原工商局干部职工宿舍，当时移交时原工商局仅移交市场，没有移交干部职工宿舍，产权证件也没有一并移交给我单位。梅陇日照岭市场在办理确权手续时，由于经费缺口大，无法支付税收费用。

整改情况：党组将想方设法，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沟通，争取上级支持，结合实际情况，持续跟踪推进确权手续办理进程。该项尚未整改到位仍需大力推进。

（八）针对“‘未按规定缴纳职工医保社保等费用’问题整改不到位，拖欠的职工社保费等问题仍然无法得到根本解决”的问题。

原因分析：我单位下属事业单位原属公益三类，经费自筹，由于下辖市场老旧、经营不善，租金收入十分有限，加上人员众多，工资待遇负担巨大，经济十分困难，职工社医保问题只能逐步解决。之前社保费欠费数额较大，无法一次性补缴解决。

整改情况：一是党组对职工社医保问题高度重视，从为全体职工高度负责的角度出发，认真研究探索解决办法。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于2019年8月起恢复按月正常缴交职工医保社保。二是参照县内一些单位的做法，之前欠费按暂挂账处理，待职工到龄办理退休时再一次性补缴。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党组将继续寻求县政府支持，持续推进社保欠费缴纳工作。该项整改工作正持续推进中。

（九）针对“‘开展党风党纪教育不够深入，日常管理制度形同虚设，干部职工法纪意识不强’问题整改不到位，考勤制度执行不严”的问题。

原因分析：党风廉政意识不够强，未能真正落实主体责任，未做到从点滴抓起、从具体问题管起，未能及时发现问题，纠正偏差；一定程度上存在重业务轻管理现象，对干部职工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存在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有时难过人情关；考勤制度执行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抓好干部职工党风党纪教育，加强党章党纪、法律法规、典型案例等的学习，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作风建设，提高思想认识，在头脑中筑固防线。二是发挥好党组和职能作用，落实好谈话制度，对思想上产生模糊认识、清正廉洁观念有所动摇、不遵守规章制度的党员干部职工及时进行谈话。三是加大对违纪问题的处理力度，并及时通报处理情况，真正达到加强警示、惩前毖后的作用。四是向机关各股室和下属单位发出通知，严明考勤纪律，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五是于今年八月，由分管人事领导和人秘股组织人员对下属单位考勤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并对督查情况进行通报，进一步明确考勤管理工作的适用范围、考勤内容及请销假程序，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职工时刻紧绷纪律和规矩这根弦，充分发挥表率作用，建设一支服务大局、遵规守纪、恪尽职守、作风优良的队伍。该项已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十）针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够深入”的问题。

原因分析：学习时间不足，班子成员不同程度上存在重业务轻学习现象，把时间精力花在业务工作上的多，花在政治理论学习上的少，集中学习研讨交流不多，政策理解不深入，学习缺乏连续性、系统性、全面性，特别是对一些新理论、新战略、新要求，缺乏深层次的思考研究，学习不透彻，掌握不具体，研究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把思想政治工作与日常工作开展同部署、同落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加强中央、省、市和县相关工作文件的学习，定期组织干部职工对时事热点问题开展学习讨论，深化理解，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二是加强班子成员对干部职工的谈心谈话工作，结合主题教育要求，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机关全体党员围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谈心得体会，同时对照党史学习教育目标要求，立足岗位，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使每名党员都受到一次思想的洗礼，进一步提高为民办实事的意识。三是充分利用广东省干部培训网络学院，组织开展“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党史学习教育、党章党规、党的十九大精神等专题学习，要求党员干部联系实际学，带着问题学，学原文、究原义，真正做到学懂弄通，学以致用。四是充分利用红色资源，加强革命传统教育。6月30日组织全体党员前往陆丰金厢下埔村、周恩来渡海处红色革命遗址开展现场教育；7月28日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前往海丰县博物馆参观“百年征程 砥砺奋进——海丰县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展”。通过寻访红色足迹、聆听红色故事、重温入党誓词，接受革命传统教育，汲取红色养分，使党员干部心灵受到深刻洗礼，思想得到再净化，党性得到再教，真正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为市场物业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增添正能量。该项已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十一）针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开展不够扎实”的问题。

原因分析：对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的意义认识不够深刻，在理论学习上态度还不够端正，在一定程度上认为理论学习是做给上级看、讲给下级听，专题学习存在走过场的问题，工作作风不实。

整改情况：一是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结合党史学习教育，继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通过专题学习、集中学习研讨、讲专题党课、学典型案例、听理论宣讲等多种方式，增强学习效果。二是强化对党忠诚教育，落实主题党日制度，坚持和完善重温入党誓词、党员过“政治生日”等政治仪式，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强化党的意识、党员意识。同时就近就便用好红色资源、党性教育基地等，开展革命传统教育，传承红色基因，激发前行动力。三是召开巡察“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党组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统领，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正风肃纪，通过深入学习研讨、广泛征求意见建议、深入开展谈心谈话，联系班子和个人实际，对照反馈意见，主动认领责任，深入查找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具体表现，认真准备班子和个人对照检查材料，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党组坚持把落实整改与加强作风建设紧密结合起来，深刻检视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各类问题，查摆“走深走心走实”上的差距，坚决把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全面落实在行动上。四是切实整改文风。根据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要求，党组班子和机关其他党员围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谈心得体会。班子成员坚持以上率下，端正工作态度，亲自撰写心得体会，自觉远离抄袭、杜绝拼凑，用以身作则、模范带头的示范和影响，让清新的文风、求真务实的态度，成为党员干部职工的自觉追求和工作习惯，让敷衍、抄袭、造假等不实的文风成为人人喊打的过街“老鼠”，以文风的扎实过硬，推动作风建设的持续深入。该项已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十二）针对“巡察整改情况报告抄袭”的问题。

原因分析：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形式主义，工作态度还不够认真细致，办文程序不够规范。

整改情况：一是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学习传达巡察“回头看”反馈会精神，研究制定巡察整改方案和整改任务工作台账，确定了巡察整改任务具体分工，明确整改内容、整改措施、责任单位、责任领导和完成时限，确保巡察整改工作落到实处、见到实效。二是多次召开整改专题会议，加强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专题研究，听取整改工作进度汇报，加强监督检查，并由党组书记亲自主持起草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报告，亲自动手撰写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组织落实情况报告，确保真实反映整改工作情况。三是在开展谈心谈话时，要求干部职工以此为戒,在今后的工作中要防微杜渐,从点滴做起,讲政治、讲规矩,养成认真做事、踏实做事的习惯意识。四是办文明确专人复核，加强审核把关，确保文章质量和内容正确，规范办文程序，提高行文、发文工作质量。该项已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十三）针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不到位”的问题。

原因分析：落实上级相关政策不够及时、不够坚决、不够严谨、不够到位，经办人员和财务人员审核把关不严，纪律意识还有待加强。

整改情况：一是对照巡察“回头看”反馈意见，对涉及违规发放的工资津贴补贴进行核查，形成自查清理报告。二是落实清退工作。党组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对违规发放的津贴补贴予以清理。经调查核实：1.2015年10月份以来，我单位违规发放11位职工（非工资统发人员）每月每人250元的交通费，共计110250元，已全部清退完毕。2.2018年10月至2019年1月违规发放通讯费共计24430元，截至9月18日，已清退违规发放通讯费22462元。三是组织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宣讲活动，加强办公室人员和财会人员业务培训，加强审核把关，坚决堵住漏洞。四是根据《中共海丰县委办公室 海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海委办字〔2021〕22号）文件精神，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及政策标准，对我单位的办公室逐一核查，重点核查领导班子办公用房，全方位掌握办公用房实际情况。在实地核查的基础上，按照“动人不动房”的原则，采取合并的方式对4间超标准办公用房进行整改。整改后，我单位领导干部使用办公用房面积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五是通过中心组专题学习等形式，班子成员集中学习《中共中央八项规定》及《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成果，坚持问题导向，在改进调查研究、精简会议活动、厉行勤俭节约等方面下功夫见实效，坚持不懈推进机关作风不断转变。该项整改工作正持续推进中。

（十四）针对“工程项目采购‘先上车后补票’”的问题。

原因分析：对于工程采购相关法规、政策教育学习不够，相关工作人员业务知识不熟。采购制度不完善，把关不严，缺乏从制度层面对采购工作进行监督和监管。

整改情况：一是要求市场建设规划股对巡察组反馈的情况进行核实。经核查后发现，西门所、梅陇所修缮工程以及机关办公楼亮化工程的合同日期为工程方在询价时提供的草案日期，经党组研究通过后，工程方未将日期修改至签订合同时间。由于我单位工作人员未仔细校对该日期，故造成合同上的日期在党组会之前的情况。二是召开专项会议，研究制定《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采购、工程项目合同签订的流程，加强审核把关，杜绝类似事件发生。该项已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十五）针对“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原因分析：对全面从严治党认识不够深刻，党风廉政意识不够强，“一岗双责”落实不到位，未能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有机结合起来，未能正确把握和准确运用谈话提醒开展廉政教育。

整改情况：一是调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人员，明确领导班子和成员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进一步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把党风廉政建设与市场物业管理工作同部署、共落实、齐推进，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向纵深发展。二是加强人员管理，不定时进行考勤督查，制定完善干部职工考勤值班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干部职工请销假管理制度，由人秘股对考勤情况进行统计整理，实行每月统计汇总。三是将干部职工考勤情况与年度考核、评奖评优直接挂钩，违反考勤工作纪律情况较轻的，责令相关负责人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或提醒谈话；违反考勤工作纪律情况较重的，年度考核不能评为优秀等次；违反考勤工作纪律情况严重的，年度考核评为基本称职或不称职（不合格）；对长期不上班的，依法依规予以辞退。四是在7月12日召开专题警示教育会议，通报原县物业局主要负责人陈某因严重违纪违法被判处刑罚及“双开”案件，充分发挥案件的教育震慑作用，引导党员干部职工做到闻警自省、以案为鉴、警钟长鸣。五是认真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抓好《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学习，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侥幸之祸》和《特权之蚀》，通过深刻的警示剖析尤其是涉案人员的沉痛忏悔，进一步强化干部职工廉政意识，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基础。该项已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三、以更强的政治担当、使命担当、责任担当不断推动巡察“回头看”整改工作走深走实

（一）坚持党建引领，持续加强政治建设。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坚持全面整改，持续传导整改压力。集中整改转入常态整改后，党组将进一步加强巡察整改的组织领导和督促指导，对尚未完成或需要长期整改的问题紧盯不放，严格对照方案明确的整改措施抓紧抓实；对已完成整改的事项，组织开展“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巩固整改成果。

（三）坚持举一反三，持续完善制度机制。持续加强制度建设，堵塞制度漏洞，努力形成管根本、管长远的制度机制。始终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紧密结合市场物业管理工作实际，真抓实干,不断加强市场升级改造、环境卫生整治、消防隐患整治等工作力度，持续提升市场管理服务效能，为汕尾打造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贡献一份力量。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660-6629363；邮政地址：海丰县海城镇农林路95号；电子邮箱：hfwyj6629363@qq.com。

 中共海丰县市场物业管理总站党组

 2021年10月15日